

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《通知》应把握五个重点

□ 陈崇柱

近期,国务院下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,就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,作出了更加具体、明确和严厉的规定,这是我国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解决制约安全生产突出矛盾和问题,促进安全发展的重大举措。作为煤矿企业,贯彻好《通知》精神,笔者认为应把握五个重点:

一要狠抓干部责任制落实。《通知》明确指出,要“强化生产过程管理的领导责任”、“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要轮流现场带班”,就是在强调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,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安全生产责任落实。所以抓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健全与落实,关键是抓干部责任制落实。各级领导干部要坚决克服“三惯三乎”和“只求过得去、不求过得硬”的思想,把安全工作的重点放在井下和工作现场,肩负起一名领导干部应尽的职责。严格执行管理人员请销假、带班、值班制度,在矿等制度,重心下移,深入井下,及时发现问题,解决问题。要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干部政绩考核的主要内容,建立“干部责任制落实”档案,凡是因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出现问题较多或发生事故的,一律从严追究责任,督促领导干部以扎实的作风、出色的工作业绩影响和带动广大员工,切实保证安全生产。

</